

证券代码：002244 证券简称：滨江集团 公告编号：2015—074

## 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新增代建项目的公告

**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**

根据公司大力推进代建业务的发展战略，近日公司新增三个代建项目，三个代建项目预估的委托开发管理费合计为 17800 万元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# 一、合同签署概况

1、2015 年 11 月 5 日，公司分别与浙江华成置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成置业”）和浙江亚飞置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亚飞置业”）签订《房地产项目委托开发管理合同书》，接受华成置业的委托负责“滨江华成·大江之星”【萧储（2010）36 号地块】项目的开发管理，预估委托开发管理费约 4000 万元；接受亚飞置业的委托负责“滨江华成·钱塘艺墅”（复兴白塔 u11-3-1 地块）项目的开发管理，预估委托开发管理费约 4800 万元。

2、2015 年 11 月 6 日，公司与杭州天名房地产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名房产”）签订《房地产项目委托开发管理合同书》，接受天名房产的委托负责相江公寓五期（暂定名）项目的开发管理，预估的项目委托开发管理费约 9000 万元。

公司与华成置业、亚飞置业及天名房产不存在关联关系

#### 二、合同的主要内容

1、公司负责代建项目的整体开发管理，包括项目整体定位、规划设计调整、工程管理、成本管理、项目销售、竣工验收和交付、前期物业咨询、档案管理等全过程的项目开发管理。

2、委托方负责筹措建设项目开发建设所需的全部资金，按项目进度及时核拨建设资金，并按时支付合同约定的各项费用。

### 三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合同的签订是公司品牌输出、管理输出的代建业务加大拓展力度的体现，符合公司积极推进代建业务的发展战略。项目将纳入公司项目运营管理体系、销售管理体系和审批管理流程，使代建业务风险可控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滨江房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十一月九日